

香格里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香格里拉市住建局关于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指出“云南省在大气污染防治方面盲目乐观，部分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持续下降”问题完成整改情况说明

具体问题描述：云南省在大气污染防治方面盲目乐观，部分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持续下降。

整改措施一：根据《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相关要求，严格规范市区内的新建和改扩建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和拆除工程的施工，对开工前和施工阶段的工地文明卫生提出明确要求并严格落实；

整改措施二：要求各建设、施工单位必须建立施工现场扬尘整治机构及扬尘管理责任制度，定期开展扬尘整治检查工作。监理单位要将施工扬尘整治纳入工程监管范畴，对违法违规、不符合要求的扬尘行为必须坚决制止；

整改措施三：各职能部门要将建筑工地现场扬尘污染治理情况作为一项重点检查内容，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及时查处各种施工扬尘污染行为，确保现场各项防治扬尘措施得到有效落实；

整改措施四：建设工地施工现场管理各方主体结合实际

情况，细化管理措施，突出施工现场扬尘污染控制的预控工作，通过建立责任体系与实施专项整治，严格监管和全面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做到层层落实，责任到人。

整改措施五：督促建筑施工工地严格落实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对暂时不能开工的建设用地，建设单位应当对裸露地面进行覆盖；超过三个月的，应当进行绿化、铺装或者遮盖。

整改进度：整改完成。

整改情况：根据《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相关要求，严格规范市区内的新建和改扩建建筑施工单位按照要求进行规范施工，建立施工现场扬尘整治机构及扬尘管理责任制度，将施工扬尘整治纳入工程监管范畴，对违法违规、不符合要求的扬尘行为必须坚决制止。

香格里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10月25日

